

新疆新景纺织有限公司 50 万锭纺纱、10000 台各类织机及 5 万吨/年印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拟报批公示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）等法律、法规及有关规定，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、建设、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，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；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，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，征求公众意见。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2 年 5 月，受新疆新景纺织有限公司委托，新疆东方信海环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了“新疆新景纺织有限公司 50 万锭纺纱、10000 台各类织机及 5 万吨/年印染项目”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。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已编制完成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）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拟报批公示，公示材料如下：

附件：

- (1) 拟报批稿-新疆新景纺织有限公司 50 万锭纺纱、10000 台各类织机及 5 万吨/年印染项目.pdf
- (2) 公众参与说明-新疆新景纺织有限公司 50 万锭纺纱、10000 台各类织机及 5 万吨/年印染项目.pdf

新疆新景纺织有限公司

2022 年 10 月 20 日